关于做好2024年常州市教育系统“光荣在岗三十年”

优秀教师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常州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4年“光荣在岗三十年”优秀教师申报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现就做好我区常州市教育系统“光荣在岗三十年”优秀教师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1. 申报范围和名额

全区普通小学、中学、幼儿园、特殊教育学校在职在岗教师，不含已办理退休手续的教师、人事关系虽在中小学但已正式发文担任市、区教育党政部门职务（不含挂职）的教师，共遴选2人。

1. 申报条件

详见市局通知（附件4）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1.请于2024年7月24日前（周三）将附件2、附件3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；盖章版纸质稿附件2一式两份,附件3一式一份报送至区教育局组织人事处1507办公室。

2.材料报送要求如下：2000字左右事迹材料，要找准亮点和感人点，突出教师教书育人的先进事迹；同时提供推荐人员年轻时工作照或生活照2—3张及近期工作照或生活照2—3张，照片有对比感，横向构图、高清，像素至少1M以上。

材料报送邮箱：286187225@qq.com，联系人：孔蕴雯，联系电话：0519-85177992。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)教育局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4年7月16日